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虞初新志 卷十八

聖師錄 仁和王言慎旗 子輿氏言：人之所以異於禽獸，以其存心。而禽獸之中，乃有麒麟鳳凰，不踐生草，不食生蟲，首耳但食殘暴之虎，獬豸唯觸不直之人；鳥能反哺，羊有跪乳，其存心皆可以為朝廷旌仁孝而揚德威。他如蟹至期而輸稻，蜂輪值而衛王，唐明皇之象不肯為祿山作舞，昭宗之猿不肯為朱溫起居，宋少帝之白鵝殉帝於海：是物知有君臣也。鶯哀其子而腸斷，猿抱母皮而死：是物知有父子也。平章之鵠，死殉其雄；郡佐之鵠，克和其配；汾水之旁有雁丘，鹽城之湖有烈鴛：是物知有夫婦也。橫空之鶴，代鵠殺蛇；北平王氏之貓，能哺他子：是物知有同類也。隴山之鸚鵡思上皇，襄陽之燕殉王女，孫中舍之犬負米，姚生之馬鳴冤，陳州之鶴伴老，鶴州之騾逸歸：是物知忠於所事也。熊分果以餉墮坎之人，虎弭耳而舍抱哭之母，狽然性愛其類，殺其一而致百亡；魚傷鬚觸之兒，身亦觸石而死：是物知有仁義也。翁媪之猴，日守待葬；侯家之鹿，斷角以殉，至放生之鰲、釋命之雞，俱能圖報救死之德：是物知感恩也。洪店奔牛，悲鳴而訴王臻之誣殺；夾道蝟蚪，昂首而訴商僕之戕生：是物知賢守令也。然則物何異於人哉？微獨無異，抑恐世之不若者眾矣！家公向欲彙集一帙，為《聖師錄》，本諸揚子「聖人師萬物」句，因病不果。予小子閒閱往籍，竊取其義而識之。博物君子，得無責其不備耶。

白鵝

崖山之敗，陸秀夫抱祥興帝，與俱赴水。時御舟一白鵝，奮擊哀鳴，與籠墜水中死。

鶴

陳州倅盧某，蓄二鶴，甚馴。一創死，一哀鳴不食。盧勉飼之，乃就食。一日鳴繞盧側，盧曰：「爾欲去，不爾羈也！」鶴振翻雲際，數四回翔乃去。盧老病無子，後三年，歸臥黃蒲溪上。晚秋蕭索，曳杖林間。忽有一鶴盤空，鳴聲淒斷。盧仰祝曰：「若非我陳州侶耶？果爾，即當下。」鶴竟投入懷中，以喙牽衣，旋舞不釋。遂引之歸。後盧歿，鶴亦不食死，家人瘞之墓左。

雁

元裕之好問，於金泰和乙丑，赴試並州。道逢捕雁者捕得二雁，一死，一脫網去。其脫網者，空中盤旋哀鳴，亦投地而死。裕之以金贖得二雁，瘞汾水，壘石力識，號曰「雁丘」。

顧敬亭稼圃傍，有羅者得一雁，綴其羽，繫其足，立之汀畔以為媒。每見雲中飛者，必昂首仰視。一日，其偶者見而下之，特然如土委地，交頸哀鳴，血盡而死。

正德間，有張姓者，獲一雁，置於中庭。明年有雁自天鳴，庭雁和之。久而天雁自下，彼此以頭絞死於樓前。因名樓曰「雙雁樓」。

王一槐教諭銅陵，有民舍除夜燎煙，辟除不祥。一雁偶為煙觸而下，其家以為不祥也，烹之。明日，一雁飛鳴屋頂，數日，亦墮而死。

燕

襄陽衛敬瑜早喪。其妻，霸陵王整妹也，年十六，父母舅姑咸欲嫁之，誓不許，截耳置盤中為誓，乃止。戶有燕巢，常雙來去，後忽孤飛。女感之，謂曰：「能如我乎？」因以縷志其足。明年復來，孤飛如故，猶帶前縷。女作詩曰：「昔年無偶去，今春猶獨歸。故人思既重，不肯復雙飛。」自爾春來秋去，凡六七年。後復來，女已死，燕繞舍哀鳴。人告之葬處，即飛就墓，哀鳴不食而死。人因瘞之於旁，號曰「燕塚」。

元貞二年，燕人柳湯佐家，雙燕巢梁。一夕，家人持火照蠹，其雄驚墜，貓食之。雌朝夕悲鳴，哺雛成翼而去。明年，雌獨來。人視巢中有二卵，疑其更偶，徐伺之，則二殼耳。春秋來去，凡六載皆然。

夏氏子見梁間雙燕，戲彈之，其雄死，雌者悲鳴逾時，自投於河，亦死。時人作《烈燕歌》。

鬱七家有燕將雛，巢久忽毀。鄰燕成群銜泥，去來如織，頃刻巢復成。明日遂育數雛巢中，乃知事急燕來助力者。

鸚鵡

宋高宗時，隴山人進能言鸚鵡，高宗養之宮中。一日問曰：「爾思鄉否？」曰：「豈不思爾？思之何益？」帝遣中貴送還隴山。數年之後，使過其地。鸚鵡問曰：「上皇安否？」曰：「崩矣！」鸚鵡悲鳴不已。

關中商人，得能言鸚鵡於隴山，愛而食之甚勤。偶事下獄，歸時歎恨不已。鸚鵡曰：「郎在獄數日，已不堪；鸚鵡遭閉累年，奈何？」商感而放之。後商同輩有過隴山者，鸚鵡必於林間問曰：「郎無恙否？幸寄聲，幸寄聲！」

李邁庵自記：自滇游回，有僕染瘴而死。僕攜有二鸚鵡，流淚三日不休，亦死。

鶴

高郵有鶴，雙棲於南樓之上。或弋其雌，雄獨孤棲。旬餘，有鶴一班，偕一雄與共巢，若媒誘之者。然竟日弗偶，遂皆飛去。孤者哀鳴不已，忽鑽嘴入巢隙，懸足而死。時游者群各見之，無不嗟訝，稱為「烈鶴」，而競為詩歌弔之，復有「烈鶴碑」。

衛衙梓巢鶴，父死於弩。頃之，眾擁一雄來，匹其母。母哀鳴百拒之。雄卻盡喙啄殺其四雛。母益哀頓以死。群凶乃挾其雄逸去。

某氏園亭中，有古樹，鶴巢其上，伏卵將雛。一日，二鶴徊翔屋上，悲鳴不已。頃之，有數鶴相向，鳴漸益近，百首皆向巢。忽數鶴對喙鳴，若相語狀，颺去。少頃，一鶴橫空來，閣閣有聲，鶴亦尾其後。群鶴向而噪，若有所訴。鶴復作聲，若允所請。瞥而上，搗巢，銜一赤蛇吞之。群鶴喧舞，若慶且謝者。蓋鶴招鶴搏蛇相救也。

華亭董氏，庭前有虯鬆一株，枝幹扶疏，亭亭如蓋，有雙鶴結巢其顛。後雄被彈死，其雌孑然獨處，日夕哀鳴，越數日亦死。泰州鹽場僧寺，樓窗外樹上，有鶴巢焉。雌鶴伏卵其間。村民伺雄覓食，潛以鵝卵易之，鶴不知也。久之，雛破卵出，則鶴也，雄鶴訝其不類，謂雌與他禽合，怒而噪之。雌者亦鳴不已。既而雄者飛去。少頃，諸鶴群集，視其雛，咸向雌而噪。雌者無以自明，以喙鑽牆隙死。吳嘉紀野人作詩紀其事。

黃鶯

有人取黃鶯雛養於竹籠中，其雌雄接翼曉夜哀鳴於籠外，則更來哺之；人或在前，略無所畏。積數日不放出籠，其雄雌繚繞飛鳴，無從而入，一投火中，一觸籠而死。剖腹視之，其腸寸斷。

鴛鴦

成化六年十月，鹽城天縱湖漁父，見鴛鴦甚多。一日，弋其雄者烹之，其雌者隨棹飛鳴不去。漁父方啟釜，即投沸湯中死。

鵲

大慈山之陽，有拱木，上有二鵲，各巢而生子。其母一為鷲鳥所搏，二子失母，其鳴啾啾。其一方哺子，見而憐之，赴而救之，即銜置一處，哺之若其子然。

鴿

江浙平章嶮嶮家養二鴿。其雄斃於狸奴，家奴以他雄配之，遂鬥而死。謝子蘭作《義鴿詩》弔之。

鵝

天寶末，德清沈朝家有鵝，育卵而腸出以死。其雛悲鳴不復食，啄敗薦復之，又銜芻草母前，若祭奠狀，長吁數聲而死。沈氏

異而埋之，後人呼為「孝鵝塚」雲。

湯鄉初煥佐郡江右，在任生女。及周，郡人饋以鵝，頸為禽擔壓折，折成「之」字，憐而畜之。後罷郡歸，親黨又饋以鵝，乃缺一掌者，亦憐而畜之。一雌一雄，遂成配偶。雄曰「烏郎」，雌曰「蒼女」，呼其名，即應聲至。行則讓缺掌者先，食則讓折頸者先。畜至三十餘年，迨湯夫人歿，二鵝哀號數晝夜，絕食，偕死於柩下。

常州陳四畜黑白二鵝，兩窠相並，各哺數雛。一日黑者死，眾雛失怙悲鳴。白者每晨至其窠，呼雛與己雛同啄。晚必先領歸窠，始引己雛入宿。人皆見而義之。

雞

衢州里胥至貧民家督賦，民只有一哺雞，擬烹之。胥恍忽見桑林間有黃衣女子乞命。里胥驚側。少間，見民持刀取哺雞，意疑之，止勿殺。後再至，見雞率群雛，向前踴躍，有似相感之狀。胥行百步遇虎，忽見雞飛撲虎眼，胥因奔免。

象

唐明皇嘗教象拜舞。天寶之亂，祿山大宴其曹，出象給之曰：「此象自南海奔來，知吾有天命，雖異類必拜舞。」左右命之拜，象皆努目昂首不肯拜；命之舞，象皆斂足不肯舞。祿山怒，盡殺之。

上元中，華容縣有象入莊家中庭臥。其足下有槎，人為出之。象乃伏，令人騎入深山。以鼻培土，得象牙數十以報之。

元有駕象，明太祖登極，不肯拜跪，竟死爻下。

明廣西有象，封定南公。吳三桂入桂，欲將象解京，象昂首直觸。象奴百計勸勉，終不服。三桂大怒，刀矢不能傷，以火炮攻斃之。

鹿

銀台侯廣成家，放一鹿於堯峰，且數年。侯死，鹿跳躑斷角，累日不食，亦死。山僧憐而葬之，碣曰「義鹿塚」。

熊

晉昇平中，有人入山射鹿，忽墮一坎內，見熊子數頭。須臾，有大熊入，瞪視此人。人謂必害己，良久，大熊出果分與諸子，末後作一分著此人。此人饑久，冒死取啖之。既而轉狎習。每旦，熊母覓食還，輒分果，此人賴以支命。後熊子大，其母一一負將出。子既出盡，此人自分死坎中，乃熊母復還，入坐人邊。人解其意，便抱熊足，熊即跳出，遂得不死。

虎

後漢人都區寶者，居父喪。鄰人格虎，走趨其廬中，即以簾衣覆藏之。鄰人尋跡問，寶曰：「虎豈有可念而藏之乎？」後此虎送禽獸至，若助祭然。寶由是知名。

上虞楊威，少失父，事母至孝。常與母入山採薪，為虎所逼。自計不能御，於是抱母，且號且行。虎見其情，遂弭耳去。

猿猴

唐昭宗有猿，隨班起居，賜以緋袍。朱梁篡位，取此猿令殿下起居。猿見全忠，徑趨其所，跳躍奮擊。遂令殺之。

吉州有捕猿，殺其母，以皮並其子賣之龍泉蕭氏。示以母皮，抱之跳躑，遂斃。蕭氏子為作《孝猿傳》。

鄧芝射中猿母，見猿子為拔箭，以木葉塞瘡口，悲哀不已，為母吮血。芝遂投弩而歎曰：「山獸猶哀母，人可不如猿？吾不獵矣！」

咸熙中，有翁媪弄猴於瑞昌門外。一日媪死，翁葬之。未幾翁死，無人葬。猴守之。日久，人憐而葬之，咸稱為「義猴」。

正德辛巳，有夫婦以弄猴為衣食者，十年矣，寓於嘉州之白塔山。主者死，葬於塔之左；猴日夜號。其婦更招一丐者為夫，猴舉首擲揄之。婦弄猴使作技，猴伏地不為，鞭之輒奮叫。入夜，走主者之墓，抱土悲號，七日而死。

汪學使可受，初尹金華。有丐者行山中，見群兒縛一小猴而虐之。丐者買而教之戲，日乞於市，得錢甚多。他丐忌且羨，因酒醉丐者，誘至空窠，椎殺於窠中。異日繩其猴，復使作戲。而汪公呵導聲遽至，猴即齧斷繩，突走公之前，作冤訴狀。公遣人隨而往，得屍窠中。亟捕他丐鞫問，伏法。合邑駭而悼之，買棺焚丐者屍。烈燄方發，猴哀叫躍入，死矣。

牛

齊河縣洪店，有盜殺人於王臻戶前。眾執臻，已誣服久矣。知縣趙清過洪店，一牛奔清前，跪而悲鳴，若有所訴。清曰：「誰氏之牛？」眾曰：「王臻牛也。」清曰：「臻其有冤乎？」抵邑，即辯釋臻父子。後鞫大盜王山，得其殺人狀。齊河人稱神明，作《義牛記》。

天長縣民戴某朝出，其妻牧牛於野。平昔豢犬隨之，俄入草芥不出。戴妻牽牛尋之，未百步，見虎據叢而食犬。虎見人至，棄犬趨人。戴已為虎搏矣。牛見主有難，忿然而前。虎又釋人而應牛。二物交加哮吼，虎張爪牙，牛以二角奔擊。逾時，牛竟勝虎，戴乃得免。

嘉靖乙卯，胡撫鎮賢統兵御倭，至臨山，少憩樹下。見屠兒將解一牛，一犢尚隨乳，將利刃銜至車溝內，以蹄踏沒泥中，屠兒遍索不獲。

犬

孫吳時，襄陽紀信純，一犬名烏龍，行住相隨。一日，城外大醉，歸家不及，臥草中。太守鄧瑕出獵，縱火蕪草，犬以口銜純衣，不動。有溪相去三、五十步，犬入水濕身，來臥處周回，以身濕之。火至濕處即滅。犬困乏，致斃於側。信純獲免，醒見犬死毛濕，觀火蹤跡，因而痛哭。聞於太守，命具棺衾葬之。今紀南有「義犬塚」，高十餘丈。

晉泰興二年，吳人華隆，好弋獵。畜一犬，號曰「的尾」，每將自隨。隆後至江邊，被一大蛇圍繞週身，犬遂咋蛇死焉，而華隆僵臥無所知矣。犬彷徨嗥吠，往復路間。家人怪其如此，因隨犬往，隆悶絕委地，載歸，二日乃蘇。隆未蘇之際，犬終不食。

太和中，楊生養狗，甚愛之。後生醉酒，行大澤，草中眠。時冬月，野火起，風又猛。狗號呼，生不覺。前有一坑水，狗便走往水中，還以身灑生左右。草沾水得著地，火尋過去。他日又闖行，墮於空井中，狗呻吟徹曉。有人過，怪之，往視，見生在井。生曰：「君可出我，當厚報君！」人曰：「以此狗相與，便當相出。」生曰：「此狗曾活我於已死，不得相與。餘無所惜。」人曰：「若爾，便不相出。」狗因下頭向井。生知其意，乃語人，以狗相與。人乃出之，係狗而去。後五日，狗夜走歸。

袁粲值蕭道成將革命，自以身受顧托，謀起義，遂遇害。有兒方數歲，乳母攜投粲門生狄靈慶。慶曰：「吾聞出郎君者厚賞。」乳母號呼曰：「公昔有恩於汝，故冒難歸汝。若殺郎君以求利，神明有知，行見汝族滅也！」兒竟死。兒存時，嘗騎一大{寧毛}狗戲。死後年餘，忽有狗入慶家，遇慶入庭，齧殺之，並其妻。即向所騎狗也。

饒州樂平民章華，元和初，嘗養一犬。每樵採入山，犬必隨。三年冬，比舍有王華者，同上山採柴，犬亦隨之。忽有一虎榛中躍出，搏王華，盤踞於地，然猶未傷。章華叫喝且走，虎遂舍王華，來趁章華。既獲，復坐之。時犬潛在深草，見章被銜，突出躍上虎頭，咋虎之鼻。虎不意其來，驚懼而走。二人皆僵臥如沉醉者。其犬以鼻襲章口取氣，即吐出涎水，如此數次，章稍蘇。犬乃復以口襲王華之口，亦如前狀。良久，王華能行，相引而起。犬憊，伏不能起，一夕而斃。

唐禁軍大校齊瓊，家畜良犬四，常咬回廣圃，輒飼以梁肉。其一獨填茹咽喉齒牙間以出，如隱叢薄，然後食，食已，則復至。齊竊異之。一日令僕伺其所往，則北垣枯竇，有母存焉，老瘠疥穢，吐哺以飼。齊奇歎久之，乃命篋牝犬歸，以敗茵席之，餘餅餌飽之。犬則搖尾俯首，若懷知感。爾後擒奸逐狡，指顧如飛將，扈獵駕前，必獲豐賞。逾年牝死，犬加勤效。後齊卒，犬日夜嗥吠，越月，將有事於丘隴，則留犬以御奸盜。及懸棺之夕，犬獨來，足踏土城，拗首叩棺見血。掩土未畢，犬亦至斃。

會稽張然滯役，有少婦無子，唯與一奴守舍，奴遂與婦通焉。然素養一犬，名「烏龍」，常以自隨。後歸，奴欲謀殺然，盛作

飲食。婦曰：「與君當大別離，君可強啖！」奴已張弓拔矢，須然食畢。然涕泣不能食，以肉及飯擲狗，祝曰：「養汝經年，吾當將死，汝能救我否？」犬得食，不啖，唯注眼視奴。然拍膝大呼曰：「烏龍！」犬應聲傷奴。奴失刀遂倒，狗咋其陰。然因取刀殺奴，以妻付縣殺之。

五代南唐時，江州陳氏，族七百口，畜犬百餘，共一牢而食。一犬不至，諸犬不食。

上黨人盧言，嘗見一犬羸瘦將死，憫而收養。一日醉寢，而鄰火發。犬忙迫，乃上床於言首嗥吠，又銜衣拽之。言驚起，火已爇其屋柱，突煙而出，始得免。

扶風縣西有大和寺，在高崗之上，其下有龕，豁若堂。中有貧者趙叟家焉。叟無妻兒，病足偃偻，常策杖行邑裡中。人哀其老病，且窮無所歸，率給以食。叟既得食，常先聚群犬以食之。後歲餘，叟病寒，臥於龕中。時大雪無衣，裸形俯地，且戰且呻。其群犬俱聚於叟前，搖尾而嗥，已而環其衽席，竟以身蔽叟體，由是寒少解。後旬餘，竟以寒死其龕中。犬皆哀鳴，晝夜不歇，數日方去。

楊光遠叛於青州，有孫中舍居圍城中，族在西州別墅。城閉久，食盡，舉家愁歎。犬彷徨其側，似有憂思。中舍因囑曰：「爾能為我至莊取米耶？」犬搖尾若應狀。至夜，置一布囊，並簡係犬背上。犬由水竇出，至莊嗥吠。居者開門，識其犬，取簡視之，令負米還。如此數月，以至城開。孫氏合門賴以不餒。愈愛畜此犬。後數年斃，葬於別墅。至其孫彭年，語龍圖趙師民，刻石表其墓，曰「靈犬志」。

淳熙中，王日就，字成德，分水縣人，少負俠氣。夜獵，從騎四出。有畜犬，嗚嗚銜衣，捶之不卻，且道且前。怪之，亟隨以歸。明日復視其處，虎跡縱橫，歎曰：「犬，人畜也，猶知愛主。吾奉父母遺體，不自愛，可乎？」遂散其徒讀書。

湖州顏氏，夫婦出傭，留五歲女守家，溺門前池內。家有畜犬，入水負至岸，復狂奔至傭主家作呼導狀。顏駭駭歸家，見女伏地，奄奄氣息，急救乃蘇。

滁州一寺僧被盜殺死，徒往報官，畜犬尾其後。至一酒肆中，盜方群聚縱飲，犬忽奔噬盜足。眾以為異，執之到官，訊服。

沈處士恒吉，嘗畜一金絲犬，長不過尺，甚馴。處士日宴客，犬必臥幾下。後三載，處士病，犬即不食。數日，處士卒，殮於正寢，犬盤旋而號，競夕方罷。停柩者期年，犬日夜臥其側。將葬，遂一觸而斃。

劉釗，鐵嶺衛人，畜一犬，出入必從。釗常以馬負薪山中，犬亦從。一日，犬忽獨歸，向釗子國助嗥躍不已。助異之，隨其所往，見釗為盜所殺，棄屍石間，取其馬去。助為營葬畢，人皆罷歸，犬獨守塚不去，日夜悲泣，淚濕草土。數日，挾土及棺，死棺旁。

淮安城中民家，有母犬，烹而食之。其三子犬，各銜母骨抱土埋之，伏地悲鳴不絕。裡人見而異之，共傳為孝犬。

常州芮氏，家貧，日飼犬以糠粃。其鄰為富室姚氏，犬多餘食，所限僅一小竹籬。姚犬每向籬竇低聲搖尾，若招呼狀。芮犬蟠曲臥地，唯昂首相應，絕不過食其餘粒。如是以為常。

馬

秦叔寶所乘馬，號「忽雷駁」，常飲以酒。每於月明中試，能豎越三領黑氈。及胡公卒，嘶鳴不食而死。

偽蜀渠陽鄰山，有富民王行思，嘗養一馬，甚愛之，飼秣甚於他馬。一日乘往本郡，遇夏潦暴漲。舟子先渡馬，回舟以迎行思，至中流，風起船覆。其馬自岸奔入駭浪，接其主，蒼茫之中，遽免沉溺。

畢再遇，兗州將家也。開禧中，用兵累有功，金人認其旗幟即避之。後居於嘗。有戰馬，號「黑大蟲」，駿駟異常，獨主翁能御之。再遇死，其家以鐵絙羈之圍中。適遇岳祠迎神，聞金鼓聲，意謂赴敵。馬嘶，奮迅斷垣而出。其家慮傷人，命健卒十人挽之而歸，因好言戒之雲：「將軍已死，汝莫生事累我家！」馬聳耳以聽，汪然出涕，啞啞長鳴數聲而斃。

龍泉縣有白馬墓，即開國勳臣胡公深所乘之桃花馬也。公以徵陳友定，遇害，其馬馳歸門外，悲嘶殞絕。夫人義之，因葬焉，號為「白馬墓」。

天順中吳之嘉定姚生，素心險異，嘗構怨於母弟陸某。陸充糧長，乘馬自本都夜歸。姚候至中途無人，操刀伏於橋下。馬亦覺之，至橋，躑躅不進。陸加鞭楚，馬始進，而已殺橋下矣。是夜，月暗更幽，寂無知者。馬逸歸，對陸妻驚嘶不已，若有訴狀。妻知夫必死非命，持燈尾馬後，至一曠野，夫果死焉。妻又謂馬曰：「吾夫屍雖得，然正犯不得，何以雪冤？」馬即前行，首撞姚門。見姚，齧之蹴之。其妻執以聞官，乃棄姚市。

孫辦事家有馬生駒，甚奇。令牡交其母以傳種，子母俱不肯，乃涂其身以泥而交焉。及洗出本色，母子皆跳躅以死，人號為「烈馬」雲。

流寇破河內，縣尹丁運泰罵賊被磔。所乘馬，賊騎以入縣，至堂下，大嘶人立，狂逸不可制，竟觸牆死。

和碩親王有良馬曰「克勒」，猶漢言棗騮馬也。高七尺，自首至尾長可丈有咫，耳際肉角寸許，腹下旋毛若鱗甲然，翹駿倍常，識者謂是龍種。王甚愛之。王薨，馬躑躅哀鳴，未幾隨斃。

騾

明末張賊破蜀城，蜀藩率其子女宮人投井死。王所乘白騾躑躅其旁，亦跳入殉焉。後樵蘇者當陰雨暝晦時，於蜀宮故址，往往見白騾出沒蔓草間。

張行人鶴洲，訟係西曹，以常所乘騾抵逋於人。騾悲鳴不食。一日，墮其新主，自逸歸。王西樵吏部與張同患難，目擊其事，感之，作《義騾行》。

羊

邠州屠者安姓家，有牝羊並羔。一日欲割其母，縛上架之次，其羔忽向安前雙跪前膝，兩目涕零。安驚異良久，遂致刀於地，去呼童稚，共事割宰。及回，遽失刀，乃為羔銜之，致牆根下，而臥其上。屠遍索方覺，遂並釋之，放生焉。

貓

唐時北平王家貓，有生子同日者，其一死焉，有二子飲於死母，母且死，其嗚咿咿。其一方乳已子，若聞之，起而聽，走而救，銜其一置於其棲，又往如之，反而乳之，若已子然。

姑蘇齊門外，陸墓一小民負官租出避。家獨一貓，催租者持去，賣之閭門鋪商。忽小民過其地，躍入懷，為鋪中所奪，輒悲鳴，顧視不已。至夜，銜一綾帨，內有金五兩餘，投之而去。

仁魚

海中有「仁魚」，嘗負一小兒登岸，偶以鬚觸傷兒，兒死。魚不勝悲痛，亦觸石死。

鰲

宋傅慶中家得一大鰲，其婢不忍殺，放之溝中。年餘，後婢有病，將卒。夜有大鰲，被泥登婢胸冰之，遂愈。

黃德環家人烹鰲，將箬笠覆其釜，揭見鰲仰把其笠，背皆蒸爛，然頭足猶能伸縮。家人愍之，潛放河涇間。後因患熱，將殮，德環徙於河邊屋中將養。夜有一物，徐徐上身，覺甚冷。及曙，能視，胸臆悉涂淤泥。其鰲在土間，三曳三顧而去。即日病瘥。

蟹

松江乾山人沈宗正，每深秋，設籩於塘，取蟹入饌。一日，見二三蟹相附而起，近視之，一蟹八腕皆脫，不能行，二蟹舁以過籩。沈歎其義，遂命折籩，終身不復食蟹。

蝌蚪

紹興郡丞張公佐治，擢金華守。去郡，至一處，見蝌蚪無數，夾道鳴噪，皆昂首若有訴。異之，下輿步視，而蝌蚪皆跳躡為前導。至田間，三屍疊焉。公有力，手挈二屍起，其下一屍微動，湯灌之，遂巡問復活，曰：「我商也，道見二人肩兩筐適市，皆蝌蚪也。意傷之，購以放生。二人復曰：『此皆淺水，雖放，人必復獲；前有清淵，乃放生池也。』我從之至此，不虞揮斧，遂被害。二僕隨後尚遠，有腰纏，必誘至此，並殺而奪金也。」丞命急捕之，人金皆得。以屬其守石公崑玉，一訊皆吐實，抵死，腰纏歸商。

蜂

正德間，鎮江北固山下，有群蜂擁王出遊，遇鷲鳥攫殺之。群蜂環守不去，數日俱死。楊邊庵相公一清，令家僮瘞焉，表其上曰「義蜂」，親作文祭之。

太倉張用良，素惡胡蜂螫人，見即撲殺之。嘗見一飛蟲，投一蛛網，蛛束縛之甚急。忽一蜂來螫蛛，蛛避。蜂數含水濕蟲，久之得脫去。因感蜂義，自是不復殺蜂。

張山來曰：佛氏謂蠢動含靈，皆有佛性。今讀此錄，不其然歟？

海天行記 鈕琇玉樵

海忠介公之孫述祖，倜儻負奇氣，適逢中原多故，遂不屑事舉子業，慨焉有乘桴之想。斥其千金家產，治一大舶，其舶首尾長二十八丈，以象宿；房分六十四口，以象卦；篷張二十四葉，以象氣；桅高二十五丈，曰擎天柱，上為二斗，以象日月。治之三年乃成，自謂獨出奇制，以此乘長風破萬里浪，無難也。瀕海賈客三十八人，賃其舟，載貨互市海外諸國，以述祖主之。

崇禎壬午二月，揚帆出洋。行至薄暮，颶風陡作，雪浪黏天，蛟螭之屬，騰繞左右，舵師失色。隨風飄至一處，昏霾莫辨何地。須臾，雲開風定，遙見六七官人，高冠大帶，拱立水次。侍從百輩，狀貌醜怪，皆魚鱗銀甲，擁巨螯之劍，荷長鬚之戟，秉炬張燈，若有所伺。不覺舟忽抵岸，官人各喜，躍上舟環視曰：「是可用已。」即問船主為誰。述祖不解其意，匆遽聲諾。

詰朝，呼述祖同人見王。約行三里許，夾道皎如玉山，無纖毫塵土，至一關門，門有二黃龍守之，周遭垣牆，悉以水晶疊成，光明映徹，可鑿毛髮。述祖私念曰：「此殆龍宮也！」又逾門三重，方及大殿。其制與人間帝王之居相似，而輝煌巖巖，廣設千人之饌，高容十丈之旗，不足言矣。王甫升殿，首以紅巾圍兩肉角，衣黃繡袍，髯長垂腹。眾官進奏曰：「前文下所司取二舟，久不見至，今有自來一舟，敢以聞。」王曰：「舊例二舟陳設貢物，今少一，奈何？」眾曰：「貢期已迫，臣等細閱此舟，制度暗合渾儀，以達天衢，允宜利涉。且復寬大新潔，若將貢物摒擋，俟到王宮，以次陳設，似無不可。」王允奏，曰：「徙其凡貨凡人，滌以符水，速行勿遲。」眾唯唯下殿，仍回至舟，將人貨盡押上岸，置之宮西瑯玕池內。唯述祖不肯前，私問曰：「貢將焉往？」眾曰：「貢上天耳。」述祖曰：「述祖雖炎陬賤民，而志切雲霄，常恨羽翼未生，九閭難叩；幸遭奇緣，亦願隨往。」眾曰：「汝濁世凡人也，去則恐犯天令，不可。」中有一官曰：「汝可具所生年月日時來。」述祖亟書以進。官與眾言：「此人命有天祿，且係忠直之裔。姑許之。」俄頃，舁貢物者數百人，絡繹而至。齎貢官先以符水遍灑舟中，然後奉金葉表文，供之中樓。次有押貢官二員，將諸寶物安頓。述祖私窺貢單，內開：赤珊瑚林一座，大小共五十株；黃珊瑚林一座，大小共七十株，高者俱一丈四五尺。夜光珠一百顆，火齊珠二百顆，圓大一寸五分；鮫綃五百匹，靈梭錦五百匹；碧瑟瑟二十斛；紅鞞鞞二十斛；玻璃鏡一百具，圓廣三尺，各重四十斤；玉屑一千斗，金漿一百器，五色石一萬方。其他殊名異品，不能悉記。

安頓已畢，大伐鼙鼓三通，乃始啟行。逆風而上，兩巨魚夾舟若飛。白波搖漾，練靜鏡平，路無坦險，時無晝夜。中途石壁千仞，截流而立，其上金書「天人河海分界」六大字。眾指示述祖曰：「昔張騫乘槎，未能過此。今汝得遠泛銀潢，豈非盛事！」述祖俯首稱謝。

食頃之間，咸雲：「南天關在望矣。」既而及關，齎貢官、押貢官各整朝服，舁寶諸役，俱易赭色長衣，亦令述祖衣之，登岸陳設。足之所履，皆軟金地，間以瑤石嵌成異彩。仰視瓊闕瑤堂，絳樓碧閣，俱在飄渺之中，若近若遠，不可測量。門下天卿四員，冕笏傳旨，令齎貢官入昊天門，於神霄殿前進表行禮。述祖及眾役叩首門外，唯聞樂音繚繞，香氣氤氳，飄忽不斷而已。隨有星冠岳帔者二人，為接貢官，察收貢物，引押貢官亦入，行禮畢，玉音宣問南方民事，北方兵象，語甚繁，不盡述。各賜宴於恬波館，謝恩而出。於是集眾登舟。

述祖假寐片時，恍忽不知幾千萬里，已還故處。因啟領所押貨物與同行諸人。王下令曰：「述祖之舟，曾入天界，不可復歸人寰。眾伴在池，宜令一見。」則三十八人，俱化為魚，唯首未變。述祖大慟，前取舟官引至一室，慰諭之曰：「汝同行者，命應皆葬魚腹，其得身為魚，幸也。汝以假舟之故，貸汝一死。尚何悲哉？候有閩船過此，當俾汝歸。」日給飲食如常。

居久之，忽有報者曰：「閩船已到。」王召見，賜白黑珠一囊，曰：「以此償造舟之價。」命小艇送附閩船，抵瓊山還家。壬午之十二月也。家人蚤聞覆溺之信，設主發喪，乍見述祖，驚喜逾望。述祖亦不言所以，但云狂風敗舟，幸憑「擎天柱」遇救得免。次年入廣州，出囊中珠，鬻於番賈，獲貲無算，買田終老。康熙丙子，粵僧方趾麟親訪述祖，具得其詳。時述祖年已九十六，貌如五十歲人。

張山來曰：若非有年月姓名，便如讀《太平廣記》矣。